

##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朱怡珊  
電話：02-27208889/1999轉6373  
傳真：02-27256372  
電子信箱：edu\_pe.15@mail.taipei.gov.  
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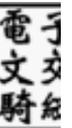
受文者：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3月13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國字第109302315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辦理  
「109年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種子講師培訓研  
習」之講師、參與學員公假事宜，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教署109年1月14日臺教國屬字第1090006325號、109年3月11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90026041號函辦理。
- 二、有關國教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及部分地方政府辦理旨揭培訓研習，包含總綱培訓基礎與回流研習、主題進階回流研習及領綱培訓，惠請各校核予各場次講師(含主持人及評核委員)、參與人員(以核定名單為主)於研習時間公假出席。
- 三、有關前開培訓研習各場次講師名單、學員錄取名單及課程表請依網站 (<http://12basic.prj.ntnu.edu.tw/12basic/>)公告為準，不再另行發文。
- 四、部分研習場次因疫情調整辦理時間，請以前述網站公告為



大佳國小 1090313



\*RHAA1093001499\*

主。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

副本：



裝



線

